

聖潔的生活

第壹編

廣

記

會

稿

版

名宗
著教

謝陳泰
頌德
羔明羅
原著
同譯述

聖
江蘇工業學院图书馆

藏 章

的 生 活

廣學會出版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二月初版

基督教學術推進會叢書

聖潔的生活 第一編

每冊國幣一角

(郵費另加)

原著者 泰

譯述者 謝陳 頌德

羔明 羅

發出
行版
者兼
廣上
海博物
院
路一二八號

會

印 刷 者 上海洪興印刷所

▲ 版權所有▼

HOLY LIVING

Part 1

By

Jeremy Taylor

Translated by

T. M. CHEN AND Z. K. ZIA

Published for the S. P. C. K.

Price: 10 Cents

Postage Extra

CHRISTIAN LITERATURE SOCIETY

128 Museum Road

SHANGHAI

1938

聖潔的生活(第一編) 基督教學術推進會叢書 泰羅原著 陳德明謝頌羔同譯述
(一九三八) 七五面 一角

本書為宗教名著，久已膾炙人口，毋庸贅述。第一編對於靈性修養尤多裨益，尤宜人手一編。

HOLY LIVING (Part One) by Jeremy Taylor, trans. by T. M. Chen and Z. K. Zia. Published for the S. P. C. K.

(1938) 75 pp. .10

“Holy Living” is a classic which is too well known to need recommendation. This first part will furnish much spiritual food to its readers.

(20,000)

聖潔的生活

譯者小言

本書原著名“Holy Living”，係十七世紀英國宗教家泰羅(Jeremy Taylor，一六一三年至一六六七年)所作，為宗教名著之一。作者宗旨在使宗教與生活打成一片，使一般人的生活成為『聖潔的生活』，故與一般專談靈性而忽視生活者不同。書中對於實行聖潔的生活之工具與方法指示甚詳，不僅可作靈修規範，亦可作修身書讀。本會李提摩太博士於三十年前，將本書第一卷譯成中文，書名天道工課。現重將其第一卷譯成國語，曾在明燈月刊上分期刊載，譯名聖行錄，茲於單本印行之際，更名為聖潔的生活，求其較為通俗也。

中華民國二十七年十一月識於廣學會七樓

名宗
著教

聖潔的生活目錄

譯者小言

緒論 聖行之工具與方法

第一節 聖行之第一種工具——愛惜光陰

五

第二節 聖行之第二種工具——立意純正

一七

第三節 聖行之第三種工具——親近上帝

二九

禱告文

四二一七五

名著
宗教

聖潔的生活

“Holy Living”
(泰羅 Jeremy Taylor 原著)

陳德明
全譯述
謝頌羔

緒論 聖行之工具與方法

上帝造人，賦以優美的天性、聰明的姿質、選擇的能力、豐富的智識、和不朽的靈魂，並且使人爲萬物的領袖，而比天使稍爲微小一點。不過，上帝雖賦予人類這種種的優點，同時，卻命令人們利用這些優點，做偉大的事業。上帝又爲人們預備了一個來生，不過人們要到達來生，必須在今生服務和服從上帝。人們既是上帝自身的一部份，那末人們的勞力和思想、能力和才智，必須完全用了去服務上帝，並且要終身服務上帝，然後當我們的生命終了的時候，我們可以和上帝永久同在一處。

我們不可把服務上帝的一件事認爲無足輕重的小事，而應當遵照上帝的旨意去做着，並且做的時候要充滿熱誠。我們對於任何工作都不可推却，而應當用許多時間去做着；並且要接受最好的指導，從恩典、智慧、和宗教的途徑，而達到光榮的目的。

我們應當想到：人生的一大部份時間爲生活方面的種種需要所佔去。一個人呱呱墮地以後，經過多年的渾渾噩噩的生活，然後智識漸開。此後，又須經過若干年，方能運用自己的智識，做一些事業。而我們最可寶貴的若干年，有一大部份化費在飲食睡眠、種種正經的和無謂的事情、世俗的往來應酬、以及求學、習藝等等的事情上面。所餘的時間極爲有限，而我們祇可在這有限的時間裏面做一些宗教上的功夫；若非主恩浩蕩，我們簡直沒有希望進入天堂，享受永生的快樂。

有一點很可注意，就是：我們在俗世的種種事情上面用去許多時間，而所得的結果極少；反之，我們在祈禱和靈修上面用了很少的時間，卻獲得極大的益處，——我們在剩餘的一些時間裏面所播的種子長成王冠和王權，使我們享受快樂光榮的永生。

我們可以把上面所講的那些話，歸納到下面三點：

(一)我們雖然不能說，我們應當把我們大部份的時間直接用在宗教功夫上面。可是，我們應當在可能範圍之內，用最多的時間，做服務上帝和靈修方面的事工，因為上帝對於我們所用去的一分一秒，是會拿永久的快樂來酬報我們的，而我們奉獻給上帝的時間愈多，我們所獲得的財寶也愈多；俗語說得好：『拿時間用在上帝身上，和拿金銀用在窮人身上，是最善於打算的商人。』

(二)上帝待我們十分寬厚，他不但允許我們做生活方面所要做的各種事情；而且，我們做這些事情的目的，是在維持我們的生命，而爲上帝所用，那末，上帝會把我們日常的行爲當作宗教的行爲而接受着；譬如飲食是維持生命所必需的東西，而生命的最後目的是服務上帝，因此，上帝就把飲食這件事當作我們服務上帝的事工的一部份。所以，我們如果謹慎地利用我們的光陰，那末，我們無時無刻不是在爲上帝做工作。

(三)我們無論是做一件事、說一句話、或是忖一個念頭，都應當覺得常常站在上帝面前。我們的心雖然深藏於內，可是上帝卻看得很分明，所以我們的一舉一動應當謹慎。

以上三點，如果我們善於運用，而使之在我們的人生上面實行出

來，那末，可以使我們人生的各部份充滿生氣和精力，而得爲上帝做工作。

我們應當把這三點當作聖行的工具。我們祇要有那三種工具之一，已經對於我們一切靈性方面和俗世方面的行爲有極大的幫助了。

第一節 聖行之第一種工具——愛惜光陰

上帝給我們短促的生命，可是我們要獲得永生，卻全靠這短促的生命，因此，我們應當愛惜我們一分一刻的光陰。

我們應當常常記得：我們有一番大事業要做，有許多危險要經過，有許多困難要克服，有許多罪惡要排除，有許多善事要做，有許多子女要養育，有許多朋友要幫助，有許多窮人要救濟，有許多疾病

要醫治，此外，還有種種公私的事情，以及種種應盡的義務。我們所要做的事情如此之多，而我們的生命卻如此之短促，那末，我們對於我們的時間，如何可以不加愛惜呢？

我們又應當知道，上帝安排着我們各人的人生，叫我們時時刻刻爲他服務，所以即使我們做的是俗世的事務，祇要是必要的、利他的、或是有益的，那末，就是在爲上帝做工作。上帝供給世人生活所必需的東西，但是他不是直接拿東西給我們的，而是叫農夫耕田，工人做工，商人買賣交易，而供給着人們的需要的；所以，那些農、工、商、人就是上帝的使者，受上帝的差遣，來爲人類服務，供給我們的衣、食、住三者以及其他物品。在另一方面，帝王、教士、預言家、法官、和律師，如果循規蹈矩的從事他們各人的職務，也是在

爲上帝做工作。由此看來，沒有一個人可以說他的職務使他不能在宗教上面下功夫，要知他的職務本身就是服務上帝，而且，我們如果遵照基督教的教義，謹慎小心地從事我們的職務，那末，儘有空餘的時間可做禱告和退修的功夫。

上帝分派工作給我們各人做，使我們沒有怠惰的餘地，同時卻有時間做靈修的功夫。俗務最少的人，上帝叫他多用時間在靈修的功夫上面；而百事鶻集的人，上帝就把他們所做的那些事情當作對於上帝所做的事工，並且有時也給他們做禱告和做其他的宗教功夫的機會。

我們的生活中間沒有了空閒的時間，那末，一切荒蕩淫逸等等的罪惡就可避免，而且不會常受誘惑的試探了。反之，對於一個游手好閒的人，種種的罪孽和誘惑卻如潮而來，必使他顛仆而後已。

『怠惰』被人稱爲『所多瑪和其女兒們的罪惡』（結十六：49），又被稱爲『活人的墳墓』。一個懶惰的人，對於上帝和人類都無用處，與死人無異，對於世間的變遷和需要毫不關心，終年虛度光陰，分利而不生利，生時無益於人，死後與草木同腐。

怠惰是一種浪費的行爲。因怠惰而喪失的東西，都是對於現在有用，而事後所無法恢復的。下面是幾條『惜陰箴言』：

(一)早晨醒來的時候，第一件事情，就是要想上上帝，或是想做些事情來服務上帝。晚間就睡的時候，也應當讓上帝來合攏你的眼睛，使你得到足夠的睡眠，同時不致貪睡晏起。

(二)各人對於他的職務應當勤勉從事，不可無故廢時失業。

友鄰居往來、以及從事精神和肉體方面的修養。總之，我們在從事職務之時，不可忘記我們『更高的職務』，而應當常常與上帝同在，遇有時間，就應當做主敬的功夫。

(四) 教會假日或節期，不可認爲閒游之日，而應當做宗教上的功夫和行善事。游手好閒，無所事事，是於身心有害的。

(五) 勿與酒徒和好事之輩交友，因爲這般人羣處終日，言不及義；我們和這般人交友，就是浪費光陰。

(六) 勿爲消遣之故，而與人閒談，或做一件無謂的事情。當知我們所浪費的光陰，正是上帝所給與我們，叫我們在那時間裏面禱告、認罪、爲主做工作、多積善行以備審判日拿出來爲自己辯護的根據，然後能夠得救和獲得永生。

(七)普通一般人雖然把大部份的時間用在宗教功夫上面，可是我們可以在從事我們的職務的時候抽空做短時間的禱告，這樣，世俗的事務與靈性的修養得以互相調劑。上帝對於事務煩忙的人所做的短時間的禱告，和對於一般清閒的人所做的長時間的禱告，是一般的加以聽取的；而且，一個人因為在工作時間內做短時間的禱告，那末，他的全部工作時間就等於完全爲主作工。

(八)我們所做的事情應當與我們的年齡和智識相稱，而不可做幼稚無謂的事情。有許多人看似忙碌，實則都是無事而忙，毫無益處。

(九)我們所做的事情，非但要與我們的年齡和智識相稱，而且要與我們的身份和地位相稱。有一些人，身居要職，而做卑微的事情，例如尼羅(Nero)終日往來於希臘街衢上，與彈琴者競爭高下，馬其頓

王伊羅伯斯 (Aeropus) 自製燈籠，派西亞王哈加底斯 (Harcatius) 捕捉鼴鼠，皮安底斯 (Biantes) 穿針爲戲，這些都是辱沒自己的身份和地位的行爲。從事宗教工作的人不應多做俗世的事情，譬如牧師開酒館，那是一件不倫不類的事情，絕對不應當做的。

(一〇) 我們所做的事情，應當合乎基督教道德標準，而不可有絲毫罪惡的思想攬乎其間。一個人雖然終日忙碌，而其目的在滿足一己的私慾，或者便利他人放縱淫慾，例如開設舞榭酒肆，那非但不能算是勤勞，正是怠惰至極的表現！他所費去的時間和精力，非但不能使他有絲毫的進步，反而使他日趨退化。

(一一) 有才能而無職業的人，對於利用時間一層尤應謹慎，因爲有才能而無職業的人往往容易結交匪友，爲非作歹，以致身敗名裂，